

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收支餘絀之查核

業務總收入原列 8 億 1,530 萬 4,108 元，業務總支出原列 7 億 9,687 萬 1,291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,843 萬 2,817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餘絀撥補之查核

一、賸餘之部原列 4 億 8,472 萬 8,934 元，經分配填補累積短絀原列 2,190 萬 2,554 元後，尚有未分配賸餘 4 億 6,282 萬 6,380 元，留待以後年度分配。

二、短絀之部原列 2,190 萬 2,554 元，經撥用賸餘填補後，已無短絀數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3,558 萬 5,150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 億 1,664 萬 8,855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8,057 萬 8,692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48 萬 5,013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2 億 6,048 萬 4,378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5,999 萬 9,36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資產、負債及淨值之查核

資產原列 393 億 3,152 萬 3,080 元，負債原列 354 億 3,577 萬 1,540 元，淨值原列 38 億 9,575 萬 1,540 元，均予照列。